宁国市中医院文件

宁中医[2016]82号

关于印发《宁国市中医院创建无烟医疗机构有关制度》 的通知

各科室:

为推进无烟医疗机构建设,更好地为广大医务人员和患者营造健康的医疗服务环境,现将《宁国市中医院创建无烟医疗机构有关制度》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严格贯彻执行。



宁国市中医院员工禁烟制度

医院是救死扶伤的重要场所,公共场所禁烟代表着医院的形象,反映我院的文明程度和道德水平。为此,要求全院职工严禁在医院公共场所吸烟。

第一条 为了控制吸烟的危害,保护办公、医疗场所的 环境卫生,保障职工健康,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我单位实际 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在医院下列场所禁止吸烟:

- (一) 医院机关、后勤等办公场所及各会议室;
- (二)所有的医疗活动场所;
- (三)医院办公区和医疗区的走廊、楼道和电梯厅等;

第三条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禁止吸烟的场所禁止吸烟。

第四条 医院各部门、各科室,有共同负责公共场所禁止吸烟的监督管理的责任,各部门负责人、各科室主任、护士长对所属医疗活动场所的禁烟工作高度重视、组织落实、进行监督。

第五条 医院成立禁烟工作巡查小组,不定时对医院内各区域进行巡查,对违反本规定的吸烟者,给予劝导,屡教不改者,或在医院予以通报批评,必要时给予一定的经济处罚。

第六条 作出处罚时,应当出具处罚决定书,罚款从当月劳务扣除,全部上缴医院财务处。

第七条 各部门、各科室应当积极开展吸烟有害健康的宣传教育工作。

第八条 各部门、各科室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一)做好禁止吸烟的宣传教育工作;
- (二)在禁止吸烟场所设置醒目的禁止吸烟标志(由医院统一发放);
- (三)科主任、护士长及全体工作人员有责任和义务对 在禁止吸烟场所内的吸烟行为进行严肃制止;
 - (四)第二条中规定的禁烟场所不得摆放烟具;

第九条 各级部门非吸烟者有下列权力:

- (一)要求在禁止吸烟场所的吸烟者停止吸烟;
- (二)向负责监督和管理禁止吸烟工作的部门和人员举 报违反本规定的行为。

第十条 本规定由医院健康促进办负责解释。

第十一条 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宁国市中医院禁烟工作巡查制度

为确保禁烟制度落到实处,营造良好的医疗工作环境,特制定禁烟工作巡查制度。

- 一、巡查小组由医院防保科、总务处、爱卫办人员和各部门的负责同志组成。
- 二、巡查小组在医院禁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日常 工作,负责落实医院禁烟各项规章制度,根据医院计划开展 禁烟管理工作。
- 三、定期不定期巡查本工作区域内是否张贴吸烟警示牌 及相关的宣传禁烟制度。巡查制止在医院公共区域吸烟的病 患者、家属及探视人员。
- 四、及时宣传吸烟有害健康的医学知识,积极劝阻在禁烟区域内的吸烟行为。
- 五、本区域内严禁摆放烟具物品及派发各种形式的烟草广告和宣传资料。
- 六、及时保持本区域内的卫生,不得看见烟蒂和烟盒等物。

宁国市中医院禁烟工作奖惩制度

- 一、禁烟是医院创建文明单位的一项重要举措,医院全体职工应带头禁烟,自觉遵守医院禁烟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
- 二、医院全体职工不得在禁烟区内吸烟,违反者(根据督查组意见)每次给予扣发30元/次的处罚。
- 三、各科室所属区域内禁烟区要做到无人吸烟、无烟 头,对于每季度出现三次以上违规者及科室,在院例会上 进行通报批评,视情节给予扣发违规者所在科室科主任当月 奖金100元,对科室给予通报批评处理。
- 四、医院督查组定期检查,对无视医院禁烟制度,造成重大影响的的科室或个人,将按医院规定追究责任。

宁国市中医院禁烟工作督查制度

- 一、医院督查组在医院禁烟领导小组领导下工作,日常 督查医院禁烟各项制度的落实。成员由医院健康促进办及职 能部门负责人组成。
- 二、积极组织开展禁烟健康教育,掌握控烟知识、戒烟方法和技巧,营造无烟、清洁、健康、卫生的医疗服务环境,减轻被动吸烟所造成的危害。
- 三、定期深入禁烟区组织检查: 医院禁烟各项制度是否落实; 公共场所是否有禁止吸烟的标志; 禁烟区是否摆放烟具; 是否有人在禁烟区吸烟等。
- 四、主动向病人及家属口头宣传吸烟的危害性, 劝阻制止流动人口、病人家属吸烟。确保公共场所保持良好的空气流通状态。
 - 五、定期检查院内的小卖部、商店不得出售香烟等。
- 六、加强调研,了解各部门、各科室吸烟人员的思想状况,了解吸烟率是否有下降趋势等。
- 七、汇整督查情况上报医院健康促进办,便于了解工作动态。

宁国市中医院劝阻吸烟工作制度

- 一、医院每一位工作人员都有责任和义务对在医院禁烟区吸烟的来访者进行吸烟有害健康的宣传并积极劝阻吸烟。
- 二、 医院每一位工作人员都应掌握劝阻吸烟的方法和 技巧。
 - 三、 劝阻吸烟的工作人员详细记录劝阻吸烟情况。
- 四、对执意不听劝阻的吸烟者,工作人员可将其引导至吸烟区吸烟。
- 五、 对不听劝阻且无理取闹的吸烟者可交由医院控烟领导小组处置。

宁国市中医院控烟督查员职责

- 一、认识创建"无烟医院"的重要意义,在医院控烟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做好控烟督查工作。
 - 二、控烟督查员要带头遵守医院控烟规定。
 - 三、积极参与各项控烟活动,认真执行医院控烟决策。
 - 四、不得在医院吸烟, 吸烟者能积极戒烟。
- 五、认识并了解吸烟的危害与戒烟的益处、劝导戒烟的 技巧,并能向医院员工、患者、家属和来院者做好宣传,劝 阻吸烟。
- 六、发现吸烟行为须进行劝阻;如为医院工作人员,应 做好记录;并向所在科室部门反馈,要求整改。
- 七、认真对待每一次督查工作,并做好控烟记录;发现问题及时向上级领导反馈。